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单日期：2015年3月25日

5.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经营决策机构，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性、合理性及完整性承担责任。本基金定期报告由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并发表意见，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并发表意见，并经基金管理人复核。

基金管理人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15年3月25日核对了本基金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政策、风险揭示、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等情况，没有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就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由本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编写，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公告。

普华永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会计师对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5.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
场内简称	鹏华动力
基金代码	160610
交易代码	160610
上市地或交易场所	上证交易所开放式(LOF)

基金资产总值
 26071.67万元 |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03-09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

基金产品说明 本基金为一只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特征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适合风险承受能力较强的投资者。 |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研究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公司基本面等，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权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短期融资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适合风险承受能力较强的投资者。 |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权重股折算比例×30%+债券基准×70%)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与沪深300指数(权重股折算比例×30%+债券基准×70%)相似，但并不保证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之完全一致。 |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5.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注：(1)本期首次收入本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减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报酬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申购基金的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率将低于未扣除费用的收益率。

(3)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申购基金的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率将低于未扣除费用的收益率。

3.2.3 过去五年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5 基金净值表现

3.2.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3.2.7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8 过去五年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9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0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5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8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19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0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5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8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29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0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5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8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39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40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4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4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4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4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表示“期末”均指